

证券代码：874286

证券简称：春光集团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 303 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韩卫东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4,8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1）、《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4,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基于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等情况，董事会编制了《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4,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编制了《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对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进行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4,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4,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二四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编制了 2024 年财务报表，并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财务报表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4,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4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4 年资产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所有者权益变动等情况进行了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4,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以经审计的 2024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 2025 年公司发展战略、市场和生产经营能力，编制了《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4,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4,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2025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2）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本议案（1）普通股同意股数 164,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2）普通股同意股数 9,97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2）涉及回避事项，关联股东韩卫东、宋兴连、明永青、辛本奎、吴士超、临沂高新区君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共计代表股份数 154,830,000 股，已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4,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并编制了《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4,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交易情况，结合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的实际需要，根据《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合理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97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韩卫东、宋兴连、明永青、辛本奎、吴士超、临沂高新区君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共计代表股份数 154,830,000 股，已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4,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韩欣茹、张悦宁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及召集、召开的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